

口頭質詢

崔世平議員

關於加強本地企業參與“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”建設的質詢

“中國——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（澳門）第六屆部長級會議”日前在澳門圓滿落幕。這是自新冠疫情緩和以來，來自多個葡語國家的國際友人以及我國政要商賈，終於再次在澳門聚首共商要事；亦是自2022年經貿合作論壇成員國實現“九加一”，覆蓋世界上所有以葡語為官方語言的國家後，首次舉辦的部長級會議。會後，中國與9個葡語國家更共同簽署了《經貿合作行動綱領（2024-2027）》，攜手闢劃未來三年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的重點領域。這次會議的圓滿成功，既是全面推進中國與葡語國家之間的人民、社會、商貿及經濟等交流，更是向世界吹響了和平、友善、共贏的強大信心號角。

值得欣喜的是，新版的《經貿合作行動綱領》明確支持澳門利用粵港澳大灣區中心城市的優勢，促進中國與葡語國家的經貿聯繫。該綱領中亦提出從貿易投資、金融合作、文化交流、人才培養、區域合作等方面夯實澳門平台地位，在更大空間內體現中葡商貿合作服務的作用。對於要奮力發展經濟適度多元的澳門來說，這份《經貿合作行動綱領》不僅是推動澳門中葡交流平台更上一層樓的關鍵機遇，更為本地中小微企業指明了一條拓展市場的可行之路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口頭質詢：

1. 請問政府《經貿合作行動綱領（2024-2027）》中，在探索以中葡平台優勢發展澳門自身新質生產力方面，政府有什麼構思和措施？
2. 在促進澳門的中小微企業參與到《經貿合作行動綱領》的號召之中，請問政府有什麼政策和措施，藉此鞏固澳門中葡交流平台地位的同時，讓中小微企業也能捉緊市場新機遇，加快實踐澳門“1+4”經濟適度多元目標？
3. 請問自2017年中葡合作發展基金總部正式落戶澳門以來，該基金的

運作及投資發展成效如何？對於進一步借助該基金的資源和優勢，以推動澳門發展現代金融業方面，政府又有什麼想法？